交口县南环片区管网更新改造项目 EPC 总承包其它二次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SQ1411302026041604 66）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山西省 吕梁市 交口县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交口县南环片区管网更新改造项目 EPC 总承包其它二次（招标项目编号：SQ1411302026041604 66），已由交口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交口县南环片区管网更新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交审管投资发〔2025〕113 号）、《关于交口县南环片区管网更新改造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交审管投资发〔2026〕9 号）文件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上级资金。招标人为交口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施工总承包（EPC）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项目规模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设规模为改造县城南环路 2.739km，起点与龙泉街相接，终点与苏北线相接。其中起点至二中背后处道路宽度 16m，二中背后处至广场入口处道路宽度 7m，广场入口处至二广场交叉口道路宽度 16m，二广场交叉口至终点道路宽度 14m。执行城市支路技术标准，设计速度 20km/h，路面结构形式为沥青混凝土路面。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供热工程、燃气工程。

2.2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 1 标段，标段（包）内容：交口县南环片区管网更新改造项目 EPC 总承包从施工图设计开始至质保期结束为止所涉及到的所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工程的施工图设计、施工期间的技术服务、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运行、竣工验收和最终交付等所有工作。

2.3 项目总投资：10927.59 万元

2.4 资金来源：上级资金

2.5 建设地址：交口县城区

2.6 计划工期：365 日历天

2.7 质量标准：

设计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相关设计规范及相关技术标准要求；

施工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有关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第一标段：

3.1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与工程规模相适应的工程设计资质和工程施工资质，或者由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组成的联合体。

（1）设计资质：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

（2）施工资质：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营业执照及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1）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2）设计项目负责人具备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执业资格。

（3）施工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4）施工项目负责人可由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同时兼任。

3.3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联合体成员不超过两家；

（2）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同时参加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联合体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4）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为履行合同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5）项目经理由联合体牵头单位的人员担任。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5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总承包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3.6　投标人未列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者本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未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列入“信用中国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6 年 10 月 29 日 17 时 00 分至 2026 年 12 月 1 日 09 时 30 分前；

4.2 获取方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投标人需办理数字证书）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12 月 1 日 09 时 30 分；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6 年 12 月 1 日 09 时 30 分；

6.2 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上远程开

标。

7、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本项目可以采用现金保证金或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机构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8、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提出异议的渠道：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址：http://ggzyjyzx.lvliang.gov.cn/）

接受异议单位：交口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1）招标人：交口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联系人：李晓芳

电话：0358-5422634

（2）招标代理机构：山西通畅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田浩

电话：0351-8780383

9、其他公示内容

9.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上发布。

9.2 本项目全面实行远程线上开标，项目发起解密 30 分钟内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大厅，进行解密、确认报价。若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主动放弃本次投标。

9.3　参与项目的各投标人需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山西省住建领域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承诺书》。

9.4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按得分从高到低的排序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从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

9.5 本项目采用“暗标盲评”

10、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监督部门为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电话：0358-3398049

11、联系方式

招标人：交口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单位地址：交口县龙泉街 42 号

联系人：郭俊平

电话：13453887816

电子邮箱：508312022@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通畅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太原市小店区寇庄西路 91 号君泰风尚写字楼 6 层

联系人：田浩

电话：0351-8780383

电子邮箱:844283110@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